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9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55号】，公司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现将问询情况回复如下：

我部在对你公司2019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公司2019年、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为-30.70亿元、-8.03亿元，2019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23.52亿元。请公司结合业务发展情况以及净利润构成，以列表形式说明2019年公司大额亏损的主要原因及影响金额，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进行分析，并说明公司扭亏的主要措施。同时，请公司充分提示最近2年大额亏损相关风险。

答复：

公司2019年营业总收入136.50亿，毛利10.98亿，毛利率8.04%，期间费用18.31亿占总收入13.41%，计提资产减值损失23.52亿，带来2019年出现大额亏损。其中，2.5D盖板玻璃由于受到资金压力、业务关系弱化，客户流失等因素的影响，陆续关停；3D盖板玻璃受投入时机问题、产品方向误判及行业产能过剩等原因的影响，持续亏损。因此，玻璃盖板业务板块2019年亏损约12.3亿；智能制造业务主要受到宏观经济下行影响，设备开发市场呈观望、疲软状态，设备厂商的内部竞争加剧，导致销售不佳、毛利下滑，2019年亏损约3.7亿，因此，智能制造业务板块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9.7亿。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占收入的比例
营业总收入	1,364,964	100.00%
营业成本	1,255,190	91.96%
毛利	109,774	8.04%
期间费用小计	183,054	13.41%
销售费用	51,990	3.81%
管理费用	48,998	3.59%
研发费用	49,429	3.62%
财务费用	32,637	2.3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060	-1.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5,225	-17.23%
其他报表项目	-167	-0.01%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6,732	-23.94%
加：营业外收入	16,022	1.17%
减：营业外支出	2,984	0.22%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3,695	-22.98%
减：所得税费用	-5,584	-0.41%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111	-22.57%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6,971	-22.49%
2. 少数股东损益	-1,140	-0.08%

2019 年公司销售毛利率 8.04%（剔除南京德乐的毛利率为 14.68%），较去年同期减少 1.18%，略有下滑。多年来，公司深耕移动终端产品结构件的研发及生产，产业布局日趋完善，未来随着 5G 通讯技术、柔性 OLED 和无线充电技术的广泛应用，移动终端产品的市场空间依然很大。

智能制造业务主要服务于 3C 消费电子行业龙头客户，包括定制化非标产品的生产研发和完整工艺流程的配套服务，例如高精密的检测组装设备，自动化生产线的改造与升级等软硬件产品与服务。受多重因素影响，业务规模有所下降，公司已积极调整子公司的业务规模、产品和客户结构等，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做好

了铺垫工作。在公司回归精密制造主业和智能制造业务发展的情况下，公司具备良好的稳定经营基础和持续盈利能力。

受益于收缩非战略性业务和出售资产回笼资金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资产负债率已从 2019 年末的 69.39%，降至 2020 年第一季度末的 62.88%。未来公司将继续出售低效资产，以进一步支持业务结构优化、专注服务于核心客户，加强 OLED 和半导体等细分领域布局，提升整体盈利水平。

公司将围绕“聚焦核心主业、减轻资产负担”的目标，时刻关注并应对内外部各项不确定性风险，确保主营业务稳定发展，努力实现扭亏为盈，主要措施如下：

（1）在地方政府和金融机构的纾困政策支持下，进一步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减轻资产负担；

（2）加速收缩非战略性业务，继续剥离低效资产，实现资金回笼，降低负债总额；

（3）专注精密制造核心主业，与战略客户共同发展，持续优化工艺流程和产品结构，提高制造工厂的智能化率，进一步提高市占率，保持规模优势、高技术壁垒和核心竞争力；

（4）调整智能制造的业务发展布局，在服务好消费电子行业龙头客户的同时，重点关注 OLED 和半导体等利润和市场成长空间大的细分领域，保持智能制造业务的稳步发展和领先布局优势；

（5）坚定一站式、一体化贴近客户的服务模式，发挥生产工厂、研发中心和海外营运中心的国际布局，发挥多年积累的优势，坚持重视研发和创新，实现持续稳定发展；

（6）加强公司治理、完善管理流程，尤其是集团对各子公司的信息化、系统化管控，加大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力度，严格防范重大风险，提高综合管理实力。

（7）持续推动降本增效措施，促进公司高效运作，积极实现扭亏。

公司因 2018 年度、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 2020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权决定暂停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2、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商誉金额 22.62 亿元，本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

额 11.90 亿元，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21.37 亿元，累计商誉减值计提比例为 94.47%。

(1) 公司 2019 年主要对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富强”）、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硕诺尔”）、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德乐”）等公司相关商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1.90 亿元，请公司结合前述 3 家公司最近两年经营财务情况，说明计提商誉减值的依据、主要测算参数和减值测试过程，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谨慎，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是否利用资产减值进行财务“大洗澡”。请评估机构、年审会计师核查发表意见。

答复：

(1) 苏州富强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经营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191,706.15	107,608.26
营业成本	103,578.64	65,814.02
利润总额	44,711.05	-26,056.73
净利润	37,608.24	-23,643.45

硕诺尔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经营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15,330.30	12,909.77
营业成本	10,914.72	12,048.03
利润总额	1,599.62	-3,140.70
净利润	1,438.46	-2,336.96

南京德乐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经营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1,008,375.52	665,621.66

营业成本	979,994.30	658,534.20
利润总额	10,125.54	-16,516.86
净利润	7,509.79	-12,497.54

(2) 计提商誉减值依据:

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前述特定减值迹象包括但不限于：(1) 现金流或经营利润持续恶化或明显低于形成商誉时的预期，特别是被收购方未实现承诺的业绩；(2) 所处行业产能过剩，相关产业政策、产品与服务的市场状况或市场竞争程度发生明显不利变化；(3) 相关业务技术壁垒较低或技术快速进步，产品与服务易被模仿或已升级换代，盈利现状难以维持；(4) 核心团队发生明显不利变化，且短期内难以恢复；(5) 与特定行政许可、特许经营资格、特定合同项目等资质存在密切关联的商誉，相关资质的市场惯例已发生变化，如放开经营资质的行政许可、特许经营或特定合同到期无法接续等；(6) 客观环境的变化导致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明显提高，且没有证据表明短期内会下降；(7) 经营所处国家或地区的风险突出，如面临外汇管制、恶性通货膨胀、宏观经济恶化等。

① 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受经济下滑不利影响，同时受到母公司集团资金面紧张影响，苏州富强重要客户考虑自身供应链安全性，对苏州富强订单收紧，订单减少，收入下降较大；2019年苏州富强对客户结构进行调整，高毛利率客户订单量下滑的同时，增加低毛利率客户的订单，客户结构发生明显变化并且预期短期内难以扭转，同时受到人工、材料价格上升的影响，毛利率下降。由于客户减少、订单流失且具有持久性，苏州富强持续生产经营受到较大影响。由上述经营财务情况，苏州富强2019年收入下降43.87%，毛利率下降7.13%。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资产组账面价值①	5,084.07
商誉账面价值②	67,728.17
未确认的关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③	0.00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④=①+②+③	72,812.24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⑤	8,472.00
减值损失⑥=④-⑤	64,340.24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⑦	0.00
归属于公司本年度应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⑧=(⑥-⑦)	64,340.24

苏州富强的折现率（13.8%）主要通过参照国家近五年发行的中长期国债利率的平均水平，按照十年期以上国债利率平均水平确定无风险收益率 r_f 的近似，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根据同花顺 iFinD 查询信息，以我国 10 年期国债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到期年收益率为 3.14% 作为无风险收益率；ERP 为市场风险溢价，即通常指股市指数平均收益率超过平均无风险收益率（通常指长期国债收益率）的部分，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的风险溢价采用美国成熟市场的风险溢价进行调整确定，在美国股票市场风险溢价和中国股票市场违约贴息数据的基础上，计算得到评估基准日中国市场风险溢价为 7.29%；取沪深同类可比上市公司股票，以评估基准日前 60 个月的市场价格测算估计，得到可比公司股票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β_x ，并通过调整得出权益资本预期风险系数 β_e 。通过以上参数使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权益资本成本 r_e 。使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基础利率和可比上市公司适用税率的众数确定税后付息债务利率 r_d ，资本结构按照同行业资本结构平均值，采用资本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计算税后折现率，再折算税前折现率，折现率的计算具备合理性。

属于减值迹象：（1）现金流或经营利润持续恶化或明显低于形成商誉时的预期（2）所处行业产能过剩，相关产业政策、产品与服务的市场状况或市场竞争程度发生明显不利变化。

② 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受手机市场区域扁平化以及处于 4G 至 5G 的窗口期的影响，消费者的购机时间被延长，导致近几年手机市场陷入了一个销量持续下滑的低迷阶段。按照 IDC 统计的数据，2019 年手机市场销量持续下滑，而智能手机行业 3、4G 通信技术带来的红利也已经消失殆尽，5G 基站铺设和信号覆盖速度慢，电商平台带来的冲击使渠道商盈利能力进一步被压缩，南京德乐所处行业持续面临产能过剩的局面。随着国家工信部要求电信运行商取消结算补贴、降低运营成本，相关

产业政策、产品与服务的市场状况或市场竞争程度发生明显不利变化，南京德乐出现亏损。在电商平台价格的持续冲击下，公司为了保证一定的市场份额，采取短平快的销售方式，选择流速快风险小但毛利率低的产品。线下渠道毛利预计将持续降低，预计未来盈利能力持续下降的趋势难以扭转。由上述经营财务情况，南京德乐 2019 年收入下降 33.99%，毛利率下降 1.75%。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资产组账面价值①	4,670.78
商誉账面价值②	33,578.60
未确认的关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③	0.00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④=①+②+③	38,249.38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⑤	4,900.00
减值损失⑥=④-⑤	33,349.38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⑦	16,334.41
归属于公司本年度应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⑧=(⑥-⑦)	17,014.97

南京德乐的折现率（13.3%）主要通过参照国家近五年发行的中长期国债利率的平均水平，按照十年期以上国债利率平均水平确定无风险收益率 r_f 的近似，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根据同花顺 iFinD 查询信息，以我国 10 年期国债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到期年收益率为 3.14% 作为无风险收益率；ERP 为市场风险溢价，即通常指股市指数平均收益率超过平均无风险收益率（通常指长期国债收益率）的部分，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的风险溢价采用美国成熟市场的风险溢价进行调整确定，在美国股票市场风险溢价和中国股票市场违约贴息数据的基础上，计算得到评估基准日中国市场风险溢价为 7.29%；取沪深同类可比上市公司股票，以评估基准日前 60 个月的市场价格测算估计，得到可比公司股票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β_x ，并通过调整得出权益资本预期风险系数 β_e 。通过以上参数使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权益资本成本 r_e 。使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基础利率和可比上市公司适用税率的众数确定税后付息债务利率 r_d ，资本结构按照同行业资本结构平均值，采用资本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计算税后折现率，再折算税前折现率，折现率的计算具备合理性。

属于减值迹象：（1）现金流或经营利润持续恶化或明显低于形成商誉时的预

期；(2) 所处行业产能过剩，相关产业政策、产品与服务的市场状况或市场竞争程度发生明显不利变化。

③ 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19 年以来，受到全球经济下行压力影响，设备开发市场呈观望、疲弱状态及设备厂商的内部竞争的加剧，价格竞争严重，毛利率大幅下降。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主要客户为苹果配套供应商，由于美国苹果市场下滑严重及其他大环境变化，造成配套供应商（硕诺尔的客户）减少或取消设备订单。同时 2019 年硕诺尔技术更新不及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未能延续，预计税负率将上升，未来现金流入预计将大幅下降。由上述经营财务情况，硕诺尔 2019 年收入下降 15.79%，毛利率下降 22.13%。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资产组账面价值①	98.28
商誉账面价值②	39,552.25
未确认的关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③	0.00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④=①+②+③	39,650.53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⑤	216.01
减值损失⑥=④-⑤	39,434.52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⑦	14,949.23
归属于公司本年度应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⑧=(⑥-⑦)	24,485.29

硕诺尔的折现率（15.2%）主要通过参照国家近五年发行的中长期国债利率的平均水平，按照十年期以上国债利率平均水平确定无风险收益率 r_f 的近似，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根据同花顺 iFinD 查询信息，以我国 10 年期国债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到期年收益率为 3.14% 作为无风险收益率；ERP 为市场风险溢价，即通常指股市指数平均收益率超过平均无风险收益率（通常指长期国债收益率）的部分，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的风险溢价采用美国成熟市场的风险溢价进行调整确定，在美国股票市场风险溢价和中国股票市场违约贴息数据的基础上，计算得到评估基准日中国市场风险溢价为 7.29%；取沪深同类可比上市公司股票，以评估基准日前 60 个月的市场价格测算估计，得到可比公司股票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β_x ，并通过调整得出权益资本预期风险系数 β_e 。通过以上参数使用

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权益资本成本 r_e 。使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基础利率和可比上市公司适用税率的众数确定税后付息债务利率 r_d ，资本结构按照同行业资本结构平均值，采用资本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计算税后折现率，再折算税前折现率，折现率的计算具备合理性。

属于减值迹象：（1）现金流或经营利润持续恶化或明显低于形成商誉时的预期，特别是被收购方未实现承诺的业绩（2）所处行业产能过剩，相关产业政策、产品与服务的市场状况或市场竞争程度发生明显不利变化。

（3）主要测算参数：

单位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
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	2020-2024年	2020-2024年分别为-53.7%、20%、20%、15%、15%	0%	2020-2024年分别为1.59%、0.17%、2.10%、3.26%、3.81%	13.80%
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	2020-2024年	2020-2024年分别为18%、5.1%、5.1%、5.0%、5.1%	0%	2020-2024年分别为0.18%、1.17%、2.14%、3.11%、3.13%	13.30%
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20-2024年	2020-2024年分别为-25.8%、10%、10%、10%、5%	0%	2020-2024年分别为2.14%、5.83%、7.30%、7.42%、7.48%	15.20%

（4）减值测试过程：

公司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具体方法如下：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就其差额确认商誉减值损失。

2019年末，公司对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分别利用了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出具的“中威正信

评报字（2020）第 11005 号”《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出具的“中威正信评报字（2020）第 11002 号”《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出具的“中威正信评报字（2020）第 11004 号”《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资产组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

经减值测算，2019 年度，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4,340.24 万元，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7,014.97 万元，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4,485.29 万元。

公司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评估，评估机构派出的人员都是资产评估师，且从业经验丰富，与公司无关联关系，能保持应有的客观性和独立性。综上所述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充分、谨慎的，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未利用资产减值进行财务“大洗澡”。

经核查，评估师发表专项意见，认为：上市公司已对计提商誉减值的主要测算参数进行了说明，上市公司对于相关商誉及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具备合理性，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对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相关问题回复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审计师认为公司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充分、谨慎的，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未利用资产减值进行财务“大洗澡”，具体内容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20）01185 号。

（2）2019 年末，公司 22.62 亿元商誉账面原值是由苏州富强等 7 家公司相关商誉组成，公司对前述商誉已累计计提 94.47%的商誉减值。请公司说明对商誉已基本全部计提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与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说明公司出现投资风险的主要原因，公司董事会前期投资决策是否勤勉尽责，投资相关资金是否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公司关联方。请独立董事、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答复：

(1) 商誉计提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8 年度，公司对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诚光学”）和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捷力”）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具体如下：

①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减值原因：随着 3D 手机玻璃盖板市场的到来，导致前期 2D 或 2.5D 手机玻璃盖板的市场受到极大的压缩，并且因手机玻璃盖板市场的无序竞争和盲目扩产能，导致 2D 和 2.5D 手机玻璃盖板的市场毛利大幅降低。智诚光学因前期产能布局太大，投资很高导致固定成本基数很大，从而导致损益平衡点很高，加之近年来市场价格持续走低，订单也在持续下滑，预计未来也不容乐观。

经减值测算，截止 2018 年度，智诚光学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9,638.36 万元。

②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减值原因：隔膜市场经历了 2018 年初的萧条和年中的回暖以及随之而来的短期剧烈震动，在 2018 年底基本完成了行业洗牌，整个市场逐渐趋于理性，供需基本达到平衡。由于国内的隔膜行业在前期确实属于高毛利高利润行业，继而引起国内资本大量涌入，随着新能源汽车补贴的细则调整，以及市场经过洗牌后的逐渐理性，之前的高盈利高业绩预期无法达到，且 2018 年度苏州捷力对赌并未能完成，出现减值迹象。

经减值测算，截止 2018 年度，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49,888.68 万元。

2019 年度，公司对苏州富强、硕诺尔、南京德乐、JOT AUTOMATION OY（以下简称“JOT”）和福清福捷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清福捷”）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具体如下：

① 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受经济下滑不利影响，同时受到母公司集团资金面紧张影响，苏州富强重要客户考虑自身供应链安全性，对苏州富强订单收紧，订单减少，收入下

降较大；2019年苏州富强对客户结构进行调整，高毛利率客户订单量下滑的同时，增加低毛利率客户的订单，客户结构发生明显变化并且预期短期内难以扭转，同时受到人工、材料价格上升的影响，毛利率下降。由于客户减少、订单流失且具有持久性，苏州富强持续生产经营受到较大影响，商誉减值迹象明显。

②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19年以来，受到全球经济下行压力影响，设备开发市场呈观望、疲弱状态及设备厂商的内部竞争的加剧，价格竞争严重，毛利率大幅下降。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主要客户为苹果配套供应商，由于美国苹果市场下滑严重及其他大环境变化，造成配套供应商（硕诺尔的客户）减少或取消设备订单。同时2019年硕诺尔技术更新不及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未能延续，预计税负率将上升，未来现金流入预计将大幅下降，商誉减值迹象明显。

③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受手机市场区域扁平化以及处于4G至5G的窗口期的影响，消费者的购机时间被延长，导致近几年手机市场陷入了一个销量持续下滑的低迷阶段。按照IDC统计的数据，2019年手机市场销量持续下滑，而智能手机行业3、4G通信技术带来的红利也已经消失殆尽，5G基站铺设和信号覆盖速度慢，电商平台带来的冲击，使渠道商盈利能力进一步被压缩，南京德乐所处行业持续面临产能过剩的局面。随着国家工信部要求电信运行商取消结算补贴、降低运营成本，相关产业政策、产品与服务的市场状况或市场竞争程度发生明显不利变化，南京德乐出现亏损。在电商平台价格的持续冲击下，公司为了保证一定的市场份额，采取短平快的销售方式，选择流速快风险小但毛利率低的产品。线下渠道毛利预计将持续降低，预计未来盈利能力持续下降的趋势难以扭转。商誉减值迹象明显。

④JOT AUTOMATION OY

2019年以来，由于关键客户正在减少资本支出投资，在2019年上半年取消和推迟了3个大型手机相关的项目，导致JOT营业收入大幅下降。JOT对大客户的依赖度较高，虽然继续拓展新客户，但收入稳定性受到较大影响，又由于行业竞争的加剧，价格持续下降趋势明显，在成本费用难以大幅降低的情况下，导致客户毛利率持续下降、盈利能力降低的趋势难以短时间内扭转，预计未来经营情况将持续恶化，商誉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

⑤福清福捷塑胶有限公司

2019 年以来最大客户受到国际贸易形势的影响而将在东南亚国家设厂，福清福捷的主要客户情况预计将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并且短期内预计无法通过开拓新客户来填补，预计将在相当长一段时间内大幅影响福清福捷业务的稳定性；由于产品与服务的市场状况或市场竞争程度发生明显不利变化，商誉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

(2) 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证券简称	营业收入			毛利率			净利润		
	2018 年	2019 年	变动率	2018 年	2019 年	变动率	2018 年	2019 年	变动率
苏州富强	191,706	107,608	-43.87%	45.97%	38.84%	-15.51%	37,608	-23,643	-162.87%
硕诺尔	15,330	12,910	-15.79%	28.80%	6.68%	-76.83%	1,438	-2,337	-262.46%
JOT	30,560	21,674	-29.08%	36.13%	27.55%	-23.75%	-5,634	-11,025	95.71%
万达信息	220,468	212,450	-3.64%	44.5%	22.86%	-48.62%	23,199	-139,732	-702.32%
天准科技	50,828	54,107	6.45%	49.17%	45.75%	-6.96%	9,447	8,318	-11.96%

(续)

单位：人民币万元

证券简称	营业收入			毛利率			净利润		
	2018 年	2019 年	变动率	2018 年	2019 年	变动率	2018 年	2019 年	变动率
南京德乐	1,008,376	665,622	-33.99%	2.81%	1.06%	-62.17%	7,510	-12,498	-266.42%
苏宁易购	24,496	26,923	9.91%	15.00%	14.53%	-3.14%	1,264	932	-26.28%
ST 夏华	3,096	2,844	-8.16%	26.88%	23.52%	-12.49%	519	115	-77.83%

(续)

单位：人民币万元

证券简称	营业收入			毛利率			净利润		
	2018 年	2019 年	变动率	2018 年	2019 年	变动率	2018 年	2019 年	变动率
福清福捷	85,318	90,144	5.66%	10.27%	12.48%	21.45%	-393	375	-195.34%
凯中精密	166,973	202,357	21.19%	25.32%	22.42%	-11.42%	11,344	6,561	-42.16%
春兴精工	493,283	726,165	47.21%	17.77%	10.20%	-42.63%	7,955	3,159	-60.28%

由上表可知，受整体市场环境下行及行业竞争激烈的影响，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及净利润均呈现不同程度下滑态势。

公司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商誉减

值，公司利用了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出具的“中威正信评报字（2019）第 11010 号”《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的结果。2019 年末，公司聘请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和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并分别利用了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出具的“中威正信评报字（2020）第 11005 号”《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苏州富强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出具的“中威正信评报字（2020）第 11002 号”《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出具的“中威正信评报字（2020）第 11004 号”《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资产组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出具的“中铭评报字[2020]第 4005 号”《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值测试事宜涉及的该公司并购福清福捷塑胶有限公司结构体制造业务所形成的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评估结果、和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20]第 020046 号”《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购 JOT AUTOMATION OY 所涉及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商誉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

经减值测算，商誉累计计提 21.37 亿元，累计计提 94.47%的商誉减值。

公司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参与评估的资产评估师从业经验丰富，与公司无关联关系，能保持应有的客观性和独立性。综上所述公司对商誉已基本全部计提减值的原因合理，与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

（3）受外部经济环境增速放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推动，新技术、新工艺的迭代更新导致行业竞争的加剧，客户需求的不断变化带来的市场竞争压力以及公司原管理团队管理水平相对滞后未累计技术优势，不能快速适应行业和市场的影响，标的公司出现业绩大幅下滑的情况，经营状况不断恶化。

公司按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内部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

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其中，智诚光学、苏州富强以及南京德乐股权收购事项均以重大资产重组的方式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施完成；苏州捷力、福清福捷、JOT Automation Oy 和硕诺尔股权收购事项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完成，相关投资决策过程经过了公司内部充分的可行性分析、讨论和审核，同时为进一步保障相关投资事项进行了充分严谨地论证，公司亦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相关专项报告，前期相关投资决策的做出是审慎的且符合公司前期“围绕产业链深化整合、升级原有主业”的整体战略思路。此外，投资协议对被投资企业的成长收益、业绩承诺及退出均作了合理的安排和约定。综上所述，前期投资决策是勤勉尽责的。

经公司核查，投资相关资金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公司关联方的情况。

独立董事经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对商誉已基本全部计提减值的原因合理，与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董事会对前期投资决策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投资相关资金未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公司关联方。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对商誉已基本全部计提减值的原因合理，与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具体内容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20)01185号。

(3) 请说明公司是否有效管控前述 7 家公司，7 家公司是否存在“失控”风险，以及公司对 7 家公司下一步经营计划。

答复：

前述智诚光学、苏州富强、福清福捷、苏州捷力、南京德乐、硕诺尔和 JOT 等 7 家标的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被收购后，公司积极主动采取相关措施将标的公司纳入上市公司体系，从业务管控、团队维护建设及业绩考核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把控，不存在“失控”风险，具体如下：

(1) 业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公司要求标的公司参照上市公司统一的标准进行管理，公司内审部定期进行检查；参与标的公司重点项目的立项决策过程，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阶段性审核和项目方向的把控，确保业务布局与公司整体战略相符；利用公司资源为标的公司的业务开展提供资金、产品销售、品牌营销

等相关支持。

(2) 团队维护建设及业绩考核：为保障标的公司业务稳定性和延续性，公司保留标的公司相对独立运营，由标的公司原管理团队负责其日常经营管理工作，防止收购后核心人员流失对标的公司业务带来不利影响；与此同时，公司亦积极培养标的公司核心人才的后备力量，建立多层次、多梯度的人才队伍，防止对原管理团队形成重大依赖。考虑到标的公司原主要股东同时为标的公司主要经营管理者，公司亦与原股东签署业绩承诺协议，对其进行业绩考核，若业绩不达标，原股东将对公司进行补偿，有效约束了原股东，绑定双方利益。

受转型过程中的资产并购扩张过快、资本市场去杠杆以及标的公司业绩持续下滑等因素影响，公司为了降低影响迅速调整战略方向，聚焦智能制造和移动终端产品核心主业，加速收缩非战略性业务，剥离低效资产，其中福清福捷、苏州捷力、硕诺尔的股权已陆续对外出售；南京德乐出售事项已初步完成主要协议和中介报告，详见第 11 问。

3、2020 年 4 月 28 日，因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诚光学”）相关事项影响，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相关财务数据，分别调减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净利润 3.12 亿元、2.98 亿元、0.80 亿元。

(1) 请公司结合相应事项背景，说明进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合理性，并以列表形式说明会计差错更正主要财务报表科目的影响金额和影响原因。

答复：

智诚光学开具增值税发票未交给相关客户，并虚假销售材料，导致收入不实，往来不符；部分材料未入账，导致年末存货盘点不符，供应商往来核对不符，成本不实，根据《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由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衡专字（2020）00832 号专项说明审核报告，主要科目财报科目影响如下：

(一) 对2016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追溯前金额	追溯后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2,651,545,981.68	2,518,260,587.73	-133,285,393.95	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未交给相关客户调减应收账款 96,502,660.00 元，公司虚假销售材料调减应收账款 37,452,509.80 元，按照账龄分析法重新计算调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69,775.85 元
存货	1,568,505,579.57	1,497,193,980.30	-71,311,599.27	存货调整减少 71,311,599.27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采购原材料未入账，调增存货 26,986,691.12 元，重新计算 2016 年成本，调减存货 98,298,290.39 元
其他流动资产	372,683,338.46	391,244,362.30	18,561,023.84	其他流动资产调整增加 18,561,023.84 元，主要原因为：税金调整后重分类
商誉	1,656,680,094.27	1,560,296,459.85	-96,383,634.42	商誉调整减少 96,383,634.42 元，主要原因为：智诚光学经过追溯调整后，对其资产组进行重新计量，并计提相应商誉减值准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372,902.57	94,432,730.67	-3,940,171.90	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减少 3,940,171.90 元，主要原因为：智诚光学追溯调整后，预计无法弥补亏损，因此转回前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账款	1,437,749,880.71	1,464,736,571.83	26,986,691.12	应付账款调整增加 26,986,691.12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采购原材料未入账，调增应付账款 26,986,691.12 元
应交税费	73,950,665.99	72,581,653.38	-1,369,012.61	应交税费调整减少 1,369,012.61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未交给相关客户，调减应交税费 14,021,753.91 元；公司虚假销售材料，调减应交税费 5,908,282.54 元；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调增应交税费 18,561,023.84 元
盈余公积	76,031,783.16	72,099,109.98	-3,932,673.18	盈余公积调整减少 3,932,673.18 元，主要原因为：根据调整后的净利润重新计算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未分配利润	1,077,473,298.16	769,428,517.13	-308,044,781.03	盈余公积调整减少 3,932,673.18 元，主要原因为：根据调整后的净利润重新计算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营业收入	13,476,864,737.29	13,302,339,653.50	-174,525,083.79	营业收入调整减少 174,525,083.79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未交给相关客户，调减营业收入 82,480,906.09 元；公司虚假销售材料，调减营业收入 31,544,227.26 元；公司走账销售，调减营业收入 60,499,950.44 元
营业成本	11,995,043,383.28	12,032,841,723.23	37,798,339.95	营业成本调整增加 37,798,339.95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走账采购，调减营业成本 60,499,950.44 元；重新计算 2016 年成本，调增营业成本 98,298,290.39 元

资产减值损失	630,791.30	96,344,649.87	95,713,858.57	资产减值损失调整增加 95,713,858.57 元, 主要原因为: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调增资产减值损失 96,383,634.42 元; 按照账龄分析法重新计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调减资产减值损失 669,775.85 元
所得税费用	95,794,097.52	99,734,269.42	3,940,171.90	所得税费用调整增加 3,940,171.90 元, 主要原因为: 智诚光学追溯调整后, 预计无法弥补亏损, 因此调增递延所得税费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9,421,057.66	117,443,603.45	-311,977,454.21	

(二) 对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 人民币元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追溯前金额	追溯后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3,144,062,976.16	2,863,006,720.25	-281,056,255.91	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未交给相关客户调减应收账款 229,189,604.89 元, 公司虚假销售材料调减应收账款 82,545,746.00 元, 按照账龄分析法重新计算调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12,343.00 元; 同名相抵, 调增应收账款 29,266,751.98 元
预付款项	901,702,014.68	884,160,729.81	-17,541,284.87	同名相抵调减预付账款导致
存货	1,871,684,153.53	1,691,399,382.46	-180,284,771.07	公司采购原材料未入账, 调增存货 64,974,287.14 元, 重新计算成本, 调减存货 245,259,058.21 元
其他流动资产	438,695,685.37	480,205,721.28	41,510,035.91	税金调整后重分类
商誉	1,390,422,639.55	1,294,039,005.13	-96,383,634.42	智诚光学经过追溯调整后, 对其资产组进行重新计量, 并于 2016 年度追溯计提相应商誉减值准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835,247.66	151,052,595.59	-3,782,652.07	智诚光学追溯调整后, 预计无法弥补亏损, 因此转回前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384,126,659.22	2,460,774,229.01	76,647,569.79	公司采购原材料未入账, 调增应付账款 64,922,102.68 元, 同名相抵调增应付账款 11,725,467.11 元

应交税费	159,517,075.63	155,265,766.55	-4,251,309.08	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未交给相关客户，调减应交税费 33,301,053.77 元；公司虚假销售材料，调减应交税费 12,460,291.22 元；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调增应交税费 41,510,035.91 元
盈余公积	107,388,695.32	84,129,911.70	-23,258,783.62	根据调整后的净利润重新计算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未分配利润	1,405,735,935.43	819,059,895.91	-586,676,039.52	对收入成本等科目核算方面的会计差错予以更正所致
营业收入	15,913,108,526.21	15,761,159,653.66	-151,948,872.55	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未交给相关客户，调减营业收入 113,407,645.03 元；公司虚假销售材料，调减营业收入 38,541,227.52 元；
营业成本	14,203,047,301.14	14,349,955,884.50	146,908,583.36	重新计算 2017 年成本，调增营业成本 146,908,583.36 元
资产减值损失	324,358,725.89	323,616,158.74	-742,567.15	按照账龄分析法重新计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调减资产减值损失 742,567.15 元
所得税费用	169,862,803.36	169,705,283.53	-157,519.83	智诚光学追溯调整后，预计无法弥补亏损，因此调增递延所得税费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2,257,801.50	164,300,432.57	-297,957,368.93	

(三) 对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追溯前金额	追溯后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475,868,292.84	4,061,971,699.61	-413,896,593.23	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未交给相关客户调减应收账款 328,679,097.35 元，公司虚假销售材料调减应收账款 111,151,385.42 元，按照账龄分析法重新计算调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8,781,967.35 元；同名相抵，调减应收账款 22,848,077.81 元
预付款项	1,129,730,711.63	1,123,456,277.03	-6,274,434.60	同名相抵调减预付账款导致
存货	2,604,962,194.41	2,383,662,836.79	-221,299,357.62	主要原因为：公司采购原材料未入账，调增存货 112,500,761.81 元，重新计算成本，调减存货 291,352,936.69 元。公司计提存货跌价，调增存货跌价准备 42,447,182.74 元
其他流动资产	362,603,201.82	426,040,129.09	63,436,927.27	税金调整后重分类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415,173.14	233,641,706.61	-35,773,466.53	智诚光学追溯调整后，预计无法弥补亏损，因此转回前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871,433,905.88	3,947,484,836.00	76,050,930.12	公司采购原材料未入账，调增应付账款 112,495,884.82 元。公司调整跨期成本调减应付账款 7,322,442.29，同名相抵消调减应付账款 29,122,512.41 元
应交税费	105,717,305.76	105,636,790.40	-80,515.36	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未交给相关客户，调减应交税费 47,111,545.95 元；公司虚假销售材料，调减应交税费 16,405,896.68 元；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调增应交税费 63,436,927.27 元
盈余公积	107,388,695.32	84,129,911.70	-23,258,783.62	根据调整后的净利润重新计算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未分配利润	579,775,164.98	-86,743,390.87	-666,518,555.85	对收入成本等科目核算方面的会计差错予以更正所致
营业收入	17,389,895,494.10	17,279,428,637.03	-110,466,857.07	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未交给相关客户，调减营业收入 85,806,823.10 元；公司虚假销售材料，调减营业收入 24,660,033.97 元。
营业成本	15,647,506,185.97	15,686,277,622.16	38,771,436.19	主要原因为公司重新计算成本，调增营业成本 46,093,878.48 元，调整跨期成本，调减营业成本 7,322,442.29 元
资产减值损失	1,029,472,851.66	928,166,775.63	-101,306,076.03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追溯至 2016 年度，调减资产减值损失 96,383,634.42 元；按照账龄分析法重新计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调减资产减值损失 47,369,624.35 元，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调增资产减值损失 42,447,182.74 元
所得税费用	-1,072,842.24	30,837,456.86	31,910,299.10	智诚光学追溯调整后，预计无法弥补亏损，因此调增递延所得税费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2,715,238.88	-802,557,755.21	-79,842,516.33	

(四) 对2016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追溯前金额	追溯后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长期股权投资	5,202,298,527.30	4,970,462,880.79	-231,835,646.51	智诚光学追溯调整后，对智诚光学股权价值重新计量，计提减值准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09,721.89	37,085,068.87	34,775,346.98	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后，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76,031,783.16	72,099,109.98	-3,932,673.18	根据调整后的净利润重新计算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未分配利润	307,637,872.11	114,510,245.76	-193,127,626.35	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后，对留存收益的影响
资产减值损失	32,045,434.86	263,881,081.37	231,835,646.51	智诚光学追溯调整后，对智诚光学股权价值重新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所得税费用	12,336,241.12	-22,439,105.86	-34,775,346.98	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后，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39,326,731.82	-157,733,567.71	-197,060,299.53	

(五) 对2017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追溯前金额	追溯后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长期股权投资	5,914,628,451.62	5,455,426,799.90	-459,201,651.72	智诚光学追溯调整后，对智诚光学股权价值重新计量，计提减值准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098,613.90	136,978,861.65	68,880,247.75	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后，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107,388,695.32	84,129,911.70	-23,258,783.62	根据调整后的净利润重新计算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未分配利润	487,211,829.47	120,149,209.12	-367,062,620.35	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后，对留存收益的影响
资产减值损失	448,624,023.89	675,990,029.10	227,366,005.21	智诚光学追溯调整后，对智诚光学股权价值重新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所得税费用	39,017,213.20	4,912,312.43	-34,104,900.77	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后，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313,569,121.59	120,308,017.15	-193,261,104.44	

(六) 对2018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追溯前金额	追溯后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长期股权投资	6,635,878,625.67	5,984,625,646.77	-651,252,978.90	智诚光学追溯调整后，对智诚光学股权价值重新计量，计提减值准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469,204.74	307,157,151.58	97,687,946.84	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后，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107,388,695.32	84,129,911.70	-23,258,783.62	根据调整后的净利润重新计算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未分配利润	-306,543,307.43	-836,849,555.87	-530,306,248.44	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后，对留存收益的影响
资产减值损失	944,770,683.10	1,136,822,010.28	192,051,327.18	智诚光学追溯调整后，对智诚光学股权价值重新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所得税费用	-132,213,332.92	-161,021,032.01	-28,807,699.09	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后，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690,509,605.33	-853,753,233.42	-163,243,628.09	

(2) 公司 2018 年、2019 年连续两年亏损，2017 年追溯调整后的净利润为 1.64 亿元，请公司对 2017 年净利润构成进行分析，说明 2017 年追溯调整后净利润仍为正值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主要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是否存在规避 2017 年至 2019 年连续 3 年亏损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答复：

公司 2017 年度净利润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追溯前金额	追溯后金额	变动金额
营业收入	15,913,108,526.21	15,761,159,653.66	-151,948,872.55
营业成本	14,203,047,301.14	14,349,955,884.50	146,908,583.36
资产减值损失	324,358,725.89	323,616,158.74	-742,567.15
所得税费用	169,862,803.36	169,705,283.53	-157,519.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2,257,801.50	164,300,432.57	-297,957,368.93

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保留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了梳理、核实，并对其差异进行了追溯调整：

①营业收入调整减少151,948,872.55元，主要原因为：公司虚开增值税发票，调减营业收入113,407,645.03元；公司虚假销售材料，调减营业收入38,541,227.52元。

②营业成本调整增加146,908,583.36元，主要原因为：重新计算2017年成本，调增营业成本146,908,583.36元。

③资产减值损失调整减少742,567.15元，主要原因为：按照账龄分析法重新计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调减资产减值损失742,567.15元。

④所得税费用调整减少157,519.83元，主要原因为：智诚光学追溯调整后，预计无法弥补亏损，因此调增递延所得税费用。

公司 2017 年其他业务经营正常，整体毛利 14.11 亿，扣除相关成本费用后营业利润 0.26 亿；另公司确认苏州捷力业绩补偿 3.19 亿元，扣除完所得税费用后公司净利润为 1.64 亿。

综上所述，公司 2017 年追溯调整后净利润仍为正值，相关主要会计处理符

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不存在规避 2017 年至 2019 年连续 3 年亏损的情形。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 2017 年追溯调整后净利润仍为正值，相关主要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不存在规避 2017 年至 2019 年连续 3 年亏损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20）01185 号。

4、业绩承诺方承诺智诚光学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净利润不低于 4,000 万元、4,500 万元、5,500 万元，根据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关于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15-2017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更正的专项审核报告》，更正后智诚光学业绩承诺实现数分别为 4,163.27 万元、-15,819.39 万元、-23,700.94 万元，未实现承诺业绩。

（1）请公司说明根据协议约定，智诚光学相应业绩承诺方应予以补偿的金额、金额计算依据以及业绩补偿方式。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发表意见。

答复：

根据《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按照“累积计算补偿公式”（I）计算的当年应补偿金额如下：

当年应补偿金额（Y1）=[（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已补偿金额（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各年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40,000,000 + 45,000,000 + 55,000,000) - (41,632,700 - 158,193,900 - 237,009,400)）÷（40,000,000 + 45,000,000 + 55,000,000）]×223,179,696 = 786,820,974.73 元。

按照“当期计算补偿公式”（II）计算的当年应补偿金额如下：

2016 年当年应补偿金额（Y2）=[（当期承诺净利润数-当期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45,000,000 - (-158,193,900)]÷（40,000,000 + 45,000,000 + 55,000,000）× 223,179,696

= 323,919,663.08 元。

2017 年当年应补偿金额 (Y2) = [(当期承诺净利润数 - 当期实现净利润数) ÷ 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 = [55,000,000 - (-237,009,400)] ÷ (40,000,000 + 45,000,000 + 55,000,000) × 223,179,696 = 465,504,065.15 元。

2016、2017 合计补偿 (Y2) 789,423,728.23 元

应补偿金额 = Max (Y1, Y2) = 789,423,728.23 元

业绩补偿方式：补偿义务发生时，首先以交易获得的胜利精密新增的股份进行股份补偿，在按照约定履行股份补偿义务后仍不足弥补应补偿金额的，应当就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向胜利精密进行补偿。

综上所述，公司根据协议约定正确计算了业绩补偿金额。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根据协议约定正确计算了业绩补偿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20）01185 号。

（2）请公司结合业绩补偿履约保障情况，说明公司维护上市公司利益、收回相应业绩补偿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分析收回业绩补偿的可能性，并说明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发表意见。

答复：

依据《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王汉仓、沈益平、桑海玲、桑海燕、陆祥元五人（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方”）对智诚公司负有业绩补偿义务，经初步计算，补偿金额为 7.89 亿元，业绩承诺方应按照交易前各自的持股比例，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

鉴于业绩补偿金额巨大，为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尤其是全体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将履行业绩补偿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积极与业绩承诺方保持沟通，督促其按协议约定履行业绩补偿义务，尽快完成业绩补偿承诺，后续若业绩承诺方未能足额支付业绩补偿款，公司将委托律师事务所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等方式向业绩承诺方收回业绩补偿款。

由于业绩补偿款的收回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原则，将收到的业绩补偿款确认为营业外收入，具体金额以审计结果为准。

综上所述，公司对相关业绩补偿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对相关业绩补偿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20）01185 号。

（3）请公司说明对智诚光学进行整合管控的主要措施，智诚光学核心管理团队是否稳定以及经营管理是否对个别人员存在重大依赖，公司能否有效管控智诚光学，是否存在子公司“失控”风险。此外，请公司说明对智诚光学下一步经营计划。

答复：

2015 年，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对智诚光学 100%股权的收购，对其整合管控主要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与智诚光学原股东王汉仓、沈益平、桑海玲、桑海燕、陆祥元五名自然人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明确对赌补偿条款，在业绩对赌期内由王汉仓等原管理团队负责日常管理运营，实行总经理负责制，智诚光学之原股东王汉仓先生继续担任智诚光学总经理职务，负责智诚光学的具体业务运营。

（2）公司要求子公司必须遵照上市公司治理标准，建立健全制度体系，同时公司于 2016 年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约 34 亿元，其中部分资金投入智能终端大部件整合扩产项目，为智诚光学的业务开展提供资金、产品销售等资源的支持。

（3）因业绩对赌期内，年度审计师对智诚光学的销售收入和存货的真实性、完整性难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并于 2018 年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对智诚光学作出了人事调整，罢免了王汉仓总经理职务，王汉仓不再负责智诚光学的业务和运营，并改选智诚光学董事、监事改选以及更换法定代表人。

公司并购智诚光学后，要求智诚光学各部门各司其职并相互协作，不存在对个别人员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综上所述，业绩对赌期内，智诚光学的运营管理实行的是总经理负责制，王汉仓总经理和其原核心团队相对稳定；对赌期后上市公司加强管控，罢免总经理并重新调整子公司经营规模，因此，智诚光学的管控

不属于“失控”状态。综合考量智诚光学的自身产投效益、资金状况和市场竞争能力等因素，公司已逐步关停 2D 和 2.5D 盖板玻璃生产和研发，截至本报告日，生产经营基本处于停产状态，未来将启动审议流程，对无效资产进行处置，具体可关注公司后续的相关公告。

5、业绩承诺方承诺硕诺尔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050 万元、4,650 万元、5,250 万元，根据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关于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硕诺尔业绩承诺实现数分别为 4,536.44 万元、1,437.74 万元、-2,336.96 万元，未实现承诺业绩。

(1) 年报显示，业绩承诺方应补偿金额为 2.64 亿元，2020 年已使用 1.44 亿元应付未付股权款抵偿部分补偿金。请公司说明前述应补偿金额的计算依据和业绩补偿方式，说明相应金额确定是否符合协议约定，并说明用应付未付股权款进行部分抵偿的具体情况。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发表意见。

答复：

根据《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业绩补偿具体如下：

(1) 2018 年度应补偿金额：

按照“累积计算补偿公式”(I) 计算的当年应补偿金额如下：

2018 年度应补偿金额 (Y1)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 ÷ 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 - 已补偿金额 (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各年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 = [(40,500,000 + 46,500,000) - (45,354,000 + 14,377,420.38) ÷ (40,500,000 + 46,500,000 + 52,500,000)] × 485,772,300 = 94,955,704 元。

按照“当期计算补偿公式 (II) 计算的当年应补偿金额如下：

2018 年度应补偿金额 (Y2) = [(当期承诺净利润数 - 当期实现净利润数) ÷ 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 = (46,500,000 - 14,377,420.38) ÷ (40,500,000 + 46,500,000 + 52,500,000) × 485,772,300 = 111,858,490.21 元。

2018 年度应补偿金额=Max (Y1, Y2) =111, 858, 490. 21 元

2018 年度，公司以应付未付股权款抵偿补偿金 111, 858, 490. 21 元。

(2) 2019 年度应补偿金额：

按照“累积计算补偿公式”(I) 计算的当年应补偿金额如下：

2019 年度应补偿金额 (Y1)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 ÷ 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已补偿金额 (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各年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 =[(40, 500, 000 + 46, 500, 000 + 52, 500, 000) - (45, 354, 000 + 14, 377, 420. 38 - 23, 369, 619. 38) ÷ (40, 500, 000 + 46, 500, 000 + 52, 500, 000)] × 485, 772, 300 - 111, 858, 490. 21 = 247, 293, 338. 79 元。

按照“当期计算补偿公式 (II) 计算的当年应补偿金额如下：

2019 年度应补偿金额 (Y2) =[(当期承诺净利润数-当期实现净利润数) ÷ 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 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52, 500, 000 - (-23, 369, 619. 38)] ÷ (40, 500, 000 + 46, 500, 000 + 52, 500, 000) × 485, 772, 300 =264, 196, 125. 49 元。

2019 年度应补偿金额=Max (Y1, Y2) =264, 196, 125. 49 元

业绩补偿方式：补偿义务发生时，首先以交易获得的胜利精密新增的股份进行股份补偿，在按照约定履行股份补偿义务后仍不足弥补应补偿金额的，应当就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向胜利精密进行补偿。

截止报告日，业绩承诺方所获得的胜利精密股份基本已出售，为了降低业绩补偿金额无法收回的风险，出于谨慎性原则，2019 年度公司以公司剩余应付未付股权款抵偿部分补偿金。

综上所述，公司计算的业绩承诺方补偿金额符合协议约定。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计算的业绩承诺方补偿金额符合协议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20）01185 号。

(2) 请公司结合业绩补偿履约保障情况，说明公司维护上市公司利益、收回相应业绩补偿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分析收回业绩补偿的可能性，并说明

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发表意见。

答复：

经计算，2019 年度硕诺尔未能完成业绩承诺对应的补偿金额为人民币 264,196,125.49 元，截止本公告日，业绩承诺方已抵付业绩补偿款 143,913,809.79 元，公司将督促业绩承诺方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方式向公司进行补偿，并持续关注业绩补偿的进展情况。由于业绩补偿金额大、补偿期限长，为维护上市公司、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保证业绩补偿款的收回，硕诺尔原股东朱维军、刘宏宇拟将各自持有的苏州中晟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9%(合计 18%)的股权质押给公司，同时，公司将加强与业绩补偿方的联系，争取尽快解决业绩补偿的问题。后续就未能足额支付剩余业绩补偿部分，公司不排除以委托律师事务所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要求业绩补偿方足额支付补偿款。

综上所述，公司用应付未付股权款抵偿部分补偿金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用应付未付股权款抵偿部分补偿金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20）01185 号。

（3）年报显示，2020 年 4 月 11 日，公司签订协议，将硕诺尔 100%股权以 4,022 万元转让给朱维军、刘宏宇。请公司说明前述股权转让的具体协议约定，说明交易定价依据、损益影响和回款情况，并说明该事项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审议程序。

答复：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初与朱维军、刘宏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核心条款如下：

“甲方：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受让方

乙方 1：朱维军

乙方 2：刘宏宇

丙方：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第一条 转让标的

1.1 甲方拟将其持有的丙方 100%股权及相应的股东权益一并转让给乙方，其中：乙方 1 受让丙方 62.5%的股权；乙方 2 受让丙方 37.5%的股权。

1.2 乙方同意受让标的股权，并在受让后依据受让的标的股权享有相应的股东权益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

第二条 股权转让价款及调整机制

2.1 甲乙双方同意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022 万元（即“股权转让价款”）。

2.2 本协议各方确认，甲方将委托审计机构对丙方在股权交割完成日前的财务进行审计。乙方承诺并保证，截至股权交割完成日，丙方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不低于人民币 55,845,559.46 元（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丙方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准），如丙方在股权交割完成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低于上述审计的净资产值，乙方应按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丙方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向甲方承担差额部分的现金补足义务，需补足款项应在最后一期股权转让价款支付中予以补足。

第三条 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安排

3.1 2020 年 3 月 20 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2100 万元作为首期股权转让款，其中：乙方 1 支付 1312.5 万元；乙方 2 支付 787.5 万元；

3.2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1922 万元作为第二期股权转让款，其中：乙方 1 支付 1201.25 万元；乙方 2 支付 720.75 万元。

根据本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调整机制，所有补足款项应与第二期股权转让款同时支付。”

本次交易定价主要参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苏州硕诺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0）00066 号）的净资产值 5584.56 万元和双方协商定价，该交易预计将减少公司 2020 年投资收益约 2300 万元，最终对合并层面的影响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已按协议约定支付 2100 万股转款，并按照协议约定完成工商变更，后续剩余股转款交易对方承诺将按照协议约定进行支付。

经测算，由于本次交易涉及到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交易成交金额以及交易产生的利润的测算比例结果均低于 10%，未达到董事会审议并及时披露的标准。根据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已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提交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进行审议、并授权总经理高玉根先生签署相关协议，公

司已在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6、2019 年，公司对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存货、无形资产分别计提减值损失 5.77 亿元、3.85 亿元、1.07 亿元、0.93 亿元，2018 年公司对前述项目分别计提减值损失 0 亿元、0.03 亿元、2.04 亿元、0 亿元。请公司逐一说明计提前述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和测算依据，2019 年资产减值计提金额远大于 2018 年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是否利用资产减值进行财务“大洗澡”；说明前期资产投入是否属实、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投入资金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是否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答复：

①2019 年公司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3D 盖板玻璃研发生产项目	134,739,798.86	主要为 3D 盖板玻璃项目未积累相应成本和技术优势，行业产能过剩，导致设备闲置。
智慧工厂项目	45,599,304.70	项目产品市场供给过剩、竞争激烈、订单量远低于预期，继续投入已不再符合成本效益原则，导致设备闲置
智诚设备安装	330,202,843.04	主要为行业产能过剩，2D 及 2.5D 玻璃产线陆续关停，导致设备闲置
苏州中大尺寸触摸屏产业化建设项目	66,113,301.28	市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和触摸屏相关业务并没有达到原来设计规模，订单量低于预期，导致设备闲置
合计	576,655,247.88	

测算依据：

公司分别利用了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出具的中锋评报字（2020）字第 40028 号评估报告结果、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出具的中锋评报字（2020）字第 40029 号评估报告结果、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坤元评报（2020）2-12 号评估报告结果以确定在建工程的减值金额。

②2019 年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 2019 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机器设备减值。公司期末实地勘察了相关固定资产，并实施了盘点程序，发现相关资产存在工艺技术落后、长期闲置、物理形式损坏等问题，以及负荷率较低等状况，固定资产存在减值。

测算依据：

分别利用了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坤元评报(2020) 2-12 号评估报告结果、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20)第 020043 号评估报告结果和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出具的中锋评报字(2020)字第 40029 号评估报告的结果以确定固定资产减值金额。

③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公司期末对其存货进行实地盘点，发现部分存货存在毁损、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需对其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测算依据：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④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 2019 年计提无形资产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 JOT 的客户关系。由于 JOT 关键客户 Eino 正在减少资本支出投资，在 2019 年上半年取消和推迟了 3 个大型手机相关的项目，导致 JOT 营业收入大幅下降，JOT 对大客户的依赖度较高，因此存在减值。

测算依据：

公司利用了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20)第 020045 号评估报告结果以确定上述减值准备金额。

2019 年资产减值计提金额远大于 2018 年主要原因如下：

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计提的减值金额主要系 2.5D 及 3D 相关设备出现明显减值迹象所致。盖板玻璃板块 2019 年受到宏观经济下行，公司资金压力，业务关系弱化，订单流失等影响，公司在 2019 年下半年陆续关停相关 2.5D 业务，3D 项目也将部分设备折价出售，其减值迹象明显，2019 年度经评估测算计提了大

额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计提减值金额主要系 2018 年 6 月收购的 JOT 时的客户关系，2018 年收购时客户关系良好，到 2018 年年末未出现减值迹象，而 2019 年 JOT 收入中大客户收入占比呈下降趋势，销售额大幅下降，而 JOT 主要对大客户的依赖度较高，其减值迹象明显，2019 年度经评估测算计提了减值准备。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利用资产减值进行财务“大洗澡”；前期资产投入属实、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投入资金具有商业实质、未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不存在利用资产减值进行财务“大洗澡”；前期资产投入属实、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投入资金具有商业实质、未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具体内容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20）01185 号。

7、2019 年末，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2.52 亿元，坏账准备整体计提比例为 8.10%，较期初提高 3.47 个百分点。请公司结合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说明 2019 年坏账计提比例同比明显提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谨慎，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答复：

2018 年度坏账计提：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67,592,608.12	98.89	137,785,635.26	3.56	3,729,806,972.86
账龄组合	3,867,592,608.12	98.89	137,785,635.26	3.56	3,729,806,972.86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452,118.13	1.11	43,452,118.13	100.00	
合计	3,911,044,726.25	100.00	181,237,753.39	4.63	3,729,806,972.86

2018 年度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应收占比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六个月内	2,603,823,850.35	67.32	13,019,119.43	0.50
六个月至一年	552,636,687.26	14.29	11,052,733.75	2.00
一至二年	565,940,447.70	14.63	56,594,044.77	10.00
二至三年	110,115,803.56	2.85	33,034,741.07	30.00
三至四年	16,904,535.93	0.44	8,452,267.97	50.00
四至五年	12,692,775.25	0.33	10,154,220.20	80.00
五年以上	5,478,508.07	0.14	5,478,508.07	100.00
合计	3,867,592,608.12	100.00	137,785,635.26	3.56

截止 2019 年度末，2018 年度末实际回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回款金额
一年以内	2,773,806,172.00
一至二年	136,123,039.91
二至三年	52,959,249.29
三至四年	455,353.98
四至五年	6,228,033.23
合计	2,969,571,848.41

胜利精密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占应收 70.76%；2019 年度回款总额占 2018 年度应收的 76.76%。

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胜利精密	东山精密	立讯精密	凯中精密
201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310,771.24	644,235.94	1,330,782.27	46,332.27
坏账准备	25,177.96	91,699.77	6,419.71	2,379.35
应收账款净额	285,593.28	552,536.18	1,324,362.56	43,952.92
坏账准备整体计提比例	8.10%	14.23%	0.48%	5.14%
2019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	3.89	3.59	5.11	4.82

综上，公司的坏账准备整体计提比例及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行业中间水平。

公司针对应收账款的核算、催缴和坏账计提等制定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日常经营中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对其进行有效的管理和跟踪，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历史回收情况，制定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应收款项坏账政策，在日常的财务核算中已按照相关政策及时、足额地提取了坏账准备。

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谨慎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谨慎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具体内容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20）01185 号。

8、2019 年末，公司账龄 1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 3.55 亿元，占预付账款总额的 34.19%，请公司账龄 1 年以上预付账款规模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预付账款是否存在超期或者减值迹象，相应款项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是否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答复：

公司账龄 1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 3.55 亿元，其中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一年以上预付款项金额为 2.83 亿元，主要原因为预付部分为南京德乐核心供应商，为了获取好的产品资源及更好的产品价格，南京德乐会预付一定款项给供应商，供应商一旦有合适的产品会优先分货给南京德乐。由于南京德乐与核心供应商之

间持续在开展合作未出现异常，也无明确约定合作中预付款项的账期，公司及南京德乐将进一步梳理预付款项，对出现合作异常的供应商协商处理预付款项。

综上，公司预付账款不存在超期或者减值迹象，相应款项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况。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预付账款不存在超期或者减值迹象，相应款项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20）001185 号。

9、2019 年，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分别为 5.20 亿元、4.90 亿元、4.94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24.76%、22.13%、33.56%，请公司说明在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1.01%的背景下，公司前述费用同比较大幅度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费用是否真实发生，相应资金是否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发表意见。

答复：

公司销售收入的下降 36.30 亿元，同比下降 21.01%，其中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德乐”）销售额同比下降 34.27 亿；2019 年南京德乐销售占合并营业收入 48.76%，期间费用仅占合并期间费用 7.23%，由于其贸易公司的性质期间费用较少，其变动空间较小，收入的大幅下降并不会造成期间费用的大额下降。

公司于 2019 年继续加码智能制造业务，2018 年 5 月完成芬兰 JOT 等海外公司收购后，苏州富强与芬兰 JOT 的整合与协作等费用、JOT 自身完整年度的人工、物料等费用均体现在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中，相关费用同比较大幅度增长。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增加金额	增长比例	备注
销售费用增加	10,316.67	24.76%	其中苏州富强增加 6,573 万（服务费、材料、人工均增加），JOT 增加 2,864 万
管理费用增加	8,876.94	22.13%	其中苏州富强增加 1,829 万，JOT 增加 5,744 万
研发费用增加	12,420.54	33.56%	其中苏州富强增加 8,576 万，JOT 增加 1,279 万

综上，公司前述费用同比较大幅度增长的原因合理，相关费用真实发生，相

应资金未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前述费用同比较大幅度增长的原因合理，相关费用真实发生，相应资金未直接或者间接流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具体详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专项核查说明》天衡专字（2020）01185 号。

10、2019 年，公司对第一大客户销售额为 31.71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3.23%，请公司说明对第一大客户的销售产品类别、合作期限以及销售回款情况，说明相应合作是否稳定，公司经营是否对第一大客户存在重大依赖，如是，请说明相关风险防范措施。此外，2019 年，公司移动终端业务营业收入 115.30 亿元，同比下降 23.48%，移动终端实物销售量仅同比下降 2.69%，请公司说明移动终端业务收入下降幅度明显大于实物销售量降幅的原因及合理性。

答复：

公司对第一大客户主要销售苹果、小米及三星系列手机等电子产品，公司从 2017 年与其合作以来，收入稳定增长，回款状况稳定，未出现重大逾期情况，一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虽然是第一大客户，但不存在重大依赖。

2019 年，公司移动终端业务营业收入 115.30 亿元，同比下降 23.48%，移动终端实物销售量仅同比下降 2.69%，主要系南京德乐产品销售单价与其他移动终端产品相比较，占公司移动终端收入比率较大，且较 2018 年相比，其收入变化较大；但其销量相对较少，占移动终端业务销量比率较小，故导致移动终端业务收入下降幅度明显大于实物销售量降幅。

11、2019 年 5 月 11 日，公司披露《关于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拟将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德乐”）100%股权出售给南京德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披露前述提示性公告至今已 1 年时间，请公司说明该事项目前筹划具体进展，并说明出售南京德乐 100%股权对公司经营的主要影响。

答复：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德乐”）主要从事移动终端服务，具体为与移动通信企业合作，提供产品的线上线下导购、销售和

售后等综合性渠道服务。由于自 2019 年度起，公司专注发展移动终端和智能制造核心业务，南京德乐的业务范围与上市公司聚焦主营业务的发展战略不匹配，因此，经与南京德乐原股东陈铸先生达成一致意见，拟转让南京德乐 100% 股权。

基于双方意愿，公司与南京德乐原股东陈铸先生于 2019 年 4 月底进行接洽，就南京德乐 100% 股权转让具体事宜进行商谈，正式启动本次交易项目；2019 年 5 月初，公司与本次交易对手方南京德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乐商业”）及各中介机构进行洽谈，确定了本次交易事项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2019 年 5 月 10 日，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签署了《股权转让意向书》，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2019 年 6 月 27 日，经双方协商，公司与德乐商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基本条款》，双方就股权转让协议的基本条款进行沟通协商；此后，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以及专项法律顾问，各方开始进场推进具体工作。

2019 年 11 月，交易对手方新增南京星月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星月商业”）；由于 2018 年底公司接受苏州市委市政府纾困工作，与苏州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信托”）签署的《信托资金借款合同》、《股权质押合同》中将南京德乐 100% 股权向苏州信托提供质押担保，2019 年 12 月，经交易各方确认，在股转协议中新增质权人苏州信托，并重新约定协议条款。

由于本次股转价格金额较大、具体协议条款涉及多方、多轮谈判，评估基准日的多次变更，各方中介机构多轮补充更新材料，耗时较长。

按照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计算，南京德乐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分别占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的 16.89%、25.35%、48.76%，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南京德乐 100% 股转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及未来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优化整合公司现有资源配置，有利于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推进公司聚焦智能制造和移动终端核心业务的发展战略，提升整体核心竞争力。

12、公告显示，2019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玉根所持公司股票存在陆续被证券公司强制平仓的情形。请公司说明截至目前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比例和股票质押风险，说明实际控制人应对股票平仓风险、稳定公司控制权的应对措施。

答复：

公司控股股东高玉根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自 2019 年 5 月起，经中信证券和东吴证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被动减持 135,171,7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3%；截至本公告日，尚持有公司股份 589,173,7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12%，累计质押冻结所持股份 589,173,719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7.12%。

控股股东一直保持与各质权人的良好协商沟通，拟通过采取追加保证金、补充质押物等方式来提高质押业务的维持比例，同时与各质权人协商以下调平仓线与预警线的方式来降低股价下行的补仓压力；未来，控股股东将合理规划个人融资安排，积极处置自身资产、引入战略投资者，筹措周转资金以解决自身资金问题，并合理合规使用股票质押融资资金，以降低资金使用风险。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